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做好 2023 年 春节后房屋市政工程复工复产安全防范 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住房城乡建设、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主管部门，广州、深圳、佛山、惠州、东莞、中山市交通运输局，佛山市轨道交通局，广州、深圳、珠海、河源、东莞、中山、阳江、湛江、茂名市水务局，佛山、清远市水利局，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局：

为切实做好 2023 年春节后房屋市政工程复工复产安全防范工作，坚决遏制事故发生，根据《广东省安委会办公室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做好春节后复工复产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粤安办〔2023〕24 号）要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增强做好复工复产安全防范工作的政治责任感

2023 年是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加之全国“两会”临近，做好安全生产工作至关重要、责任重大。各地要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精神，进一步增强政治责任感，将抓好春节后房屋市政工程复工复产安全防范工作作为全年安全生产开好局、起好步，以更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层层传导压力，层层压实责任，做到对安全风险隐患底数清、情况明、措施实，真抓实干防风险、除隐患，坚决遏制事故

发生，切实守住兜牢安全生产底线，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

二、全力以赴抓好抓紧抓实复工复产安全防范工作

各地要综合施策，以“人员不培训不上岗、设备不检修不运行”为基准，指导督促房屋市政工程参建企业落实落细复工复产安全防范各项工作，坚决做到“六个一”和“六确保”。

（一）全面落实复工复产“六个一”。各参建单位特别是施工单位在复工复产前，必须召开一次领导班子安全生产专题会议、制定一份周密的复工复产方案、召开一次全体员工大会、开展一次全员安全教育、制定一套应急处置预案、开展一次安全检查，并向属地县（市、区）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及监督机构报告落实情况。

（二）严格做到复工复产“六确保”。一是**务必确保关键岗位人员到位履职。**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及现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监理单位项目总监、专业监理工程师等关键岗位人员必须到位履职，制定复工复产计划，落实安全防范各项措施。二是**务必确保危大工程安全管控到位。**建设单位必须牵头组织施工、监理等单位针对危大工程，特别是针对城中村拆建工程及涉水、涉边坡、涉隧道等工程进行安全风险辨识，排查可能引发事故的要害部位、薄弱环节、重点设备及人员等，拉出问题清单、制定整改措施，明确责任人及时限，防止“看不清、想不到”的安全事故发生。三是**务必确保施工现场安全。**施工单位必须对各类施工机械及机具工况进行检查，认真细致做好复工复产前维修、保养和试运行，确认安全后方可投入

使用；要对施工现场用电，特别是总配、分配、开关箱及配电线路等安全状况进行排查，及时化解安全风险隐患；同时，严格落实“三宝、四口、五临边”防护措施，以及防坠落、防打击、防触电等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四是务必确保工地消防安全。**施工单位必须对施工现场及参建人员宿舍消防安全管理、消防设施设备配备、电气线路敷设等情况进行检查，自觉、及时整改违规使用可燃易燃芯材彩钢板、动火作业、用电用气及电动自行车充电行为，以及火灾防控方面存在的突出风险隐患。**五是务必确保上好“复工复产第一课”。**施工单位必须严格落实安全教育培训规章制度，把上好“复工复产第一课”作为复工的必要条件，加强对参建人员特别是新招和转岗作业人员安全、应急培训教育和技术交底，教育培训不到位的不得开复工。**六是务必确保警示宣传到位。**施工单位必须全面梳理近年发生过的事故或者涉险事件，组织开展警示教育，增强参建人员安全意识，从思想上筑牢安全根基，坚决守好安全生产的第一道防线。

三、依法从重从严打击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

各地要对企业开复工的安全生产条件从严把关，凡发现法定建设手续不齐全、安全生产条件不合格，以及不落实“六个一”和“六确保”措施的，坚决责令停工整改，一律提请我厅暂扣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并从重从严惩处。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行刑衔接，对拒不按要求消除事故隐患等严重危害公共安全行为，坚决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同时，要毫不手软、铁腕整治违法转包分包等行为，从源头上遏制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请各地迅速将本通知精神传达至辖区内每一个在建房屋市

政工程工地和全体参建人员，并督促抓好贯彻落实，于2月28日前将贯彻落实情况书面报送我厅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我厅将于近期派出工作组开展工作检查，指导做好房屋市政工程复工复产安全防范工作。

特此通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3年1月31日

(联系人：林龙宾，联系电话：020-83133732)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